

## 學習評量資訊

###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不同嗎？

2012.6 第34期  
文/評鑑雙月刊

Q：日夜間部學生的程度明顯不同，如何用同一套核心能力要求學生？換言之，核心能力雖是目標，但達成水準是否容許可能不同？

首先說明，各班制學生畢業時應具備的核心能力係依據系所教育目標，並參照校、院訂定的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以及所屬學門的專業發展現況與趨勢，同時結合大學人才培育功能與國家產業人才需求等進一步訂定。

日、夜間部學生程度不同是普遍存在的事實，而系所本應就不同程度學生提供不同的教育，無論是在核心能力訂定、學習評量實施或學生學習輔導等各方面，都可彈性調整。易言之，核心能力之訂定並非以一套固定僵化的框架限系所發展，亦非以齊一標準要求不同班制學生於畢業時具備相同核心能力。因此，教育目標達成的途徑或方式，系所享有絕對的自主權，系所不但可就各班制學生程度之差異訂定不同的核心能力，甚或可藉由核心能力之訂定，凸顯系所各班制之特色與發展。

此外特別澄清，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並非評鑑學生學習成效之良窳，而是強調系所根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自主舉證說明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之建立與落實。也就是說，延續第一週期系所評鑑「於『輸入面』強調提供學生一個優質學習環境」的精神，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轉變為「於『過程面』評鑑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之建立與落實」。

Q：畢業生就業率不高，會影響評鑑結果嗎？

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的重點，在強調系所依據學校所建立的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落實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其中，畢業生的職涯發展即為學生學習成效的具體表現；對應系所評鑑項目「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學生的升學與就業情況亦列為評鑑時的重點檢閱資料之一。

針對畢業生就業情況部分，評鑑關注於系所是否能培養學生具備良好的生涯競爭力，從「就業力」的觀點切入，於本質上強調專業領域的長期生涯發展，透過畢業生就業情況統計、利害關係人的問卷回饋與相關分析，檢視系所培育學生專業能力、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是如何反映在學生學習的成果上，而非僅就單一的「就業率」進行判斷；並從而了解系所是否提供學生適切的職涯輔導及協助、建置相關檢核及自我改善機制，以達成提升學生生涯競爭力的目標。

Q：「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不同嗎？需要「各」訂幾級才對？

本次校務評鑑旨在協助各大學校院建立學生學習成效品質保證機制，學校應告訴我們要培育出怎麼樣的學生。基於此，大學校院應根據自我定位與校務發展目標規劃，設計校、院、系所三個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以作為學術單位發展方向與教育目標之依據；但若院級不適合訂定（例如院內科系差異太大），則可省略。

然由於學生學習成效乃一新概念，各家說法不一，甚至有其他名詞用語，我們可以提供給各校參考的是，一般而言，「基本素養」係指畢業生應用專業知能所應具備之一般性能力與態度；而「核心能力」則是指學生畢業所能具備之專業知能。有關「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用詞，各校可依發展願景與辦學特色，自行定義與界定其內涵，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均予以尊重。換言之，兩者可以結合，亦可使用其他名詞，如「基本能力」等。

100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之對象為校、院二個層級，依評鑑項目「學校自我定位」載明，至少應訂定「校」、「院」級之學生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其中，校級訂定之內容，須符合學校自我定位；院級訂定之內容，須符合校級內容並反映學院特性。然院級是否須訂定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可端視各校之院級在課程規劃與設計上是否具有實質功能或僅為虛級單位，來決定是否訂定；後續系所則須依據「校」、「院」級之內涵，配合啟動相關機制，訂定學生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預定在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時進行檢視。

## 校園著作權利用之相關問題-公開傳輸權

### 壹、什麼是公開傳輸權？

公開傳輸權(Right of Public Transmission)就是著作人享有透過網路或其他通訊方法，將他的著作提供或傳送給公眾，讓大家可以隨時隨地到網路上去瀏覽、觀賞或聆聽著作內容的權利。換句話說，就是作者可以將他的著作，不管是文字、錄音、影片、圖畫等任何一種型態的作品，用電子傳送(electronically transmit)或放在網路上提供(make available online)給公眾，接收的人可以在任何自己想要的時間或地點，選擇自己想要接收的著作內容。

### 貳、為什麼要賦予著作人公開傳輸權？

(一)由於數位科技、電子網路及其他通訊科技的興起，任何著作都可以輕易地以數位(digital)形式存在或呈現，再藉由網路快速地傳送給許多人，對著作權人產生相當不利的影響，傳統的著作權法所賦予著作人的權利，無法充分地保護著作人的權益，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因而在1996年通過了著作權條約(WIPO Copyright Treaty, WCT)及表演與錄音物條約(WIPO Performances and Phonograms Treaty, WPPT)兩項國際公約，針對數位化網路環境，明定應賦予著作人公開傳輸權。

(二)為與國際接軌，促進資訊傳播與電子商務之蓬勃發展，提升著作人在數位化網路環境中之保護，所以修正我國著作權法，賦予著作權人公開傳輸權，才能確實維護知識經濟及未來數位內容產業的正常發展，維持我國的競爭力。

### 參、對著作人賦予公開傳輸權之後，除了合理使用情形外，一般在網路上有哪些應該注意的問題？

(一)在網路上將文章、圖畫、音樂或影片等著作上載，下載，轉貼，傳送，儲存，都是屬於重製的行為，如果未經同意的話，將會侵害到著作財產權人的重製權。

(二)著作人在網路上的權利，除了重製權之外，另外還享有公開傳輸權，所以重製別人的著作，放在網站上提供給大家瀏覽，觀賞或聆聽，除了要取得重製的授權外，還必須取得公開傳輸的授權。

(三)凡是未經著作權人同意，把別人的著作放在網路上讓更多的人瀏覽、觀賞或聆聽，不但會造成侵害重製權的問題，還會侵害到著作財產權人的公開傳輸權。所以透過網路交換軟體將儲存在電腦中別人的著作檔案，主動提供網友下載，以及喜歡把各種資訊貼上網讓大家共享的人，要特別注意了，不要因為一時的疏忽，造成違反著作權法的困擾。

(四)各個網站或BBS站的版主，對於網友貼上網的文章、圖畫、音樂或影片，如果不確定是作者同意在網路上流通的，最好刪除，免得無端發生侵害公開傳輸權的糾紛。

## 研究發展處專欄

國科會101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案已核定，本校共通過20件，較去年成長將近一倍。此外，2012跨領域學習與高等教育國際論壇(The ATLAS 2012)於6月4日在本校舉辦。中央研究院院士曾志朗、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華雲生蒞會開幕致詞，並邀請多位學者共同參與這場國際論壇。

101年度的國科會大專生計畫申請結果已公布，本校提出80件申請案，共通過20件，較去年成長將近一倍，也是近三年通過件數最多的一年。101年度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的申請辦法與截止日期跟過去不同。往年都是在下學期開學後的一個月內辦理申請，但今年的截止日期為開學前一週。再扣除十天的春節假期，使得老師與同學撰寫計畫書的時間壓力非常大。由於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的申請需要申請學生的歷年成績以及透過國科會系統上傳，研發處特別透過各種方式提醒老師提前準備。除了例行的email通知與網頁公告，研發處也提前舉辦說明會。會中說明本校對於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的重視，校內獎勵金的提高，以及申請本計畫的要點。同時也邀請不同學院的老師，分享他們過去申請本計畫成功的經驗，供全校教師參考。感謝老師與同學的努力，在這麼緊迫的情況下，仍能超越過去兩年的核定件數。

這次跨領域學習與高等教育國際論壇，由香港中文大學華雲生副校長的演講揭開序幕。華雲生副校長提到，亞洲地區國家近幾年在高等教育的發展與改革不遺餘力，不僅在各領域的研究發展都很傑出，也逐漸受到國際重視。今年歐洲區的金融危機，連帶引起全球的經濟衰退，解決的根本之道在於教育。他認為短期的紓困方案並非一勞永逸，唯有透過國家對於高等教育的改革創新與發展，提升整體競爭力，才能解決經濟問題。張善政博士7日下午蒞會，以「雲端運算服務」為題演講。他強調，台灣廠商擁有媲美歐美科技大廠的研究與開發能力。但要在這一波雲端運算的熱潮中成為最大贏家，行銷能力與行銷管道是重要關鍵。現階段開發雲端運算應用需要結合創意與協調能力，以吸引投資人。

100學年度本校與中國醫藥大學的學術研究合作平台計畫已核定，自101年5月15日開始執行，為期一年。本校成立了兩個平台，另外共有29位老師參與中國醫藥大學成立的平台。各項平台計畫結束後起算二年內，各平台須將研究成果以兩校名稱發表SCI或SSCI期刊論文。為促進兩校實質合作與積極參與，各平台於執行期間每月至少須召開一次會議討論，且有兩校老師同時出席，並將平台討論之書面會議記錄留存備查。此外，為呈現平台研究成果，各平台必須參與每學年兩校共同舉辦之成果發表研討會。期望透過跨校學術研究合作，讓亞洲大學持續成長，朝國際一流綜合大學之路努力邁進。

## 資深教師駐點服務

在撰寫或是投稿期刊過程中，遇到難解之題時，總希望有人能指點迷津；若遇到困惑之處，也希望能有共同討論的對象。教學資源暨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努力推展教學諮詢服務，分別於不同時段提供資深教師駐點諮詢服務，以期提升本校教師研究能力並帶動教學能力之增進。



- 服務時間：星期一 ~ 星期五（寒暑假暫不供服務）。
- 服務對象：全校教師。
- 服務地點：教學資源暨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 預約方式：1. 線上預約 2. 電話預約。
- 預約方法：1. 諮詢者請至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網路報名」區塊選擇時段（每星期最多可預約2次諮詢時段），本預約單會直接傳送至中心。  
2. 電洽教發中心助理預約，分機：5444。
- 服務項目：
 

1. 中/英文論文修飾建議	6. 班級經營
2. 寫作學術論著技巧建議	7. 課程設計
3. 使用研究方法上的諮詢	8. 教學方法諮詢
4. 國科會投稿技巧	9. 教學歷程討論
5. 學習評量/成效相關諮詢	10. 學習輔導